

广东省中央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 转移支付 2025 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一) 中央下达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预算和绩效目标概况

2025 年度，中央下达我省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一般公共预算）10985 万元。主要任务是：2025 年中央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的整体绩效目标是：通过实施残疾人精准康复服务行动，为有康复需求的经济困难家庭 7 岁以上残疾儿童和成年持证残疾人（含视力、听力、肢体、智力、精神残疾）提供康复医疗、康复训练、辅助器具适配、支持性服务等基本康复服务，有效改善其功能障碍，提高生活质量和社会活动参与能力；通过农村困难残疾人实用技术培训项目的实施，进一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让更多有需求的残疾人获得生产劳动技能，促进就业增收；通过“阳光家园计划”项目年度工作的实施，帮助残疾人得到托养照料；为残疾人机动轮椅车车主发放燃油补贴，弥补残疾人出行成本；简约、安全举办全国第十二届残疾人运动会暨第九届特殊奥林匹克运动会，促进粤港澳大湾区残疾人事业协同发展，推动我国体育事业发展。

（二）省内分解下达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

2025 年度，中央下达我省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一般公共预算）10985 万元，省级财政配套中央项目资金 3200 万元，合计 14185 万元。根据中央下达资金和省级资金配套情况，下达绩效目标任务如下：

1. 有需求的残疾人得到基本康复服务的覆盖率为 90%；
2. 为 3370 人（次）以上农村残疾人提供实用技术培训；
3. 为不少于 6615 名具有需求的精神、智力残疾人和重度肢体残疾人提供日间照料等托养服务；
4. 为不少于 6789 名登记的残疾人机动轮椅车车主发放燃油补贴；
5. 开展不少于 35 项全国第十二届残疾人运动会比赛项目和不少于 8 项全国第九届特殊奥林匹克运动会比赛项目。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中央专项转移支付资金于 2024 年 11 月 22 日提前下达 3923 万元，于 2025 年 4 月 10 日下达 6000 万元，于 2025 年 5 月 6 日下达 1062 万元，全年下达我省共 10985 万元。地方资金 32869.53 万元，其他资金 1565.46 万元，合计 45419.94 万元。

2. 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

全年预算支出资金 38404.30 万元，执行率 84.55%，其中：

中央资金支出 10640.46 万元，执行率为 96.86%；地方资金支出 26546.01 万元，执行率 80.76%；其他资金支出 1271.83 万元，执行率 77.79%。

（二）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在中央资金和省级配套项目资金下达后，省残联先后下发《广东省残联关于规范使用提前下达 2025 年转移支付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的通知》（粤残联函〔2025〕40 号）、《广东省残联关于规范使用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的通知》（粤残联函〔2025〕228 号）等文件，明确资金使用范围、标准和相关要求，要求各地规范使用中央及省级配套资金。

（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2025 年有需求的残疾人得到基本康复服务的覆盖率达 99.9%；为 3426 名残疾人提供 1-2 门农村残疾人实用技术培训，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为 27133 名残疾人提供包括寄宿制托养、日间照料、居家照料在内的托养服务。为 6518 名残疾人机动轮椅车车主发放燃油补贴，弥补残疾人出行成本；成功举办全国第十二届残疾人运动会暨第九届特殊奥林匹克运动会开展 37 项全国第十二届残疾人运动会比赛项目和 9 项全国第九届特殊奥林匹克运动会比赛项目。

（四）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方面：有需求的残疾人得到基本康复服务的

覆盖率目标值为 $\geq 90\%$ ，全年实际完成 99.9% ，其中中央资金完成 99.9% ；目标辅助器具适配服务率 85% ，全年实际完成 99.3% ，其中中央资金完成 99.3% ；目标完成监测点居民听力障碍流行及康复服务需求与利用状况监测调查 10000 人，全年实际完成 10008 人，其中中央资金完成 10008 人；为农村残疾人提供农村实用技术培训项目年度任务数 3370 人，全年实际完成值 3426 人，其中中央资金完成 3426 人；目标为 6615 名以上有托养需求的残疾人提供寄宿制托养、日间照料和居家康复等托养服务，全年实际完成 27133 人，其中中央资金完成 10947 人；目标为 6789 名以上符合要求的残疾人发放残疾人机动轮椅车燃油补贴，全年实际完成 6518 人，其中中央资金完成 6200 人；目标开展不少于 35 项全国第十二届残疾人运动会比赛项目，实际完成 37 项，其中中央资金完成 37 项；目标开展不少于 8 项全国第九届特殊奥林匹克运动会比赛项目，实际完成值 9 项，其中中央资金完成 9 项。

(2) 质量指标方面：接受农村实用技术培训的残疾人掌握技能指标数为 $1-2$ 门，实际完成 $1-2$ 门；残疾人基本康复服务有效率目标值 $\geq 90\%$ ，实际完成 100% ；赛事出现重大事故率 0 ，实际完成值 0 。

(3) 时效指标方面：目标收到补助资金 30 日内按时向本行政区域县级以上财政部门下达补助资金，已按时完成；项目完成目标时间为 2025 年 12 月底，实际完成时间为 2025 年 12 月底；

完赛目标时间为 2025 年 12 月 20 日前，实际完成时间为 2025 年 12 月 15 日。

(4) 成本指标方面：人均培训经费目标值不低于 1500 元，实际完成值不低于 1500 元；预算资金控制有效性目标值 100%，实际完成值 100%；残疾人机动轮椅车燃油补贴年均补助标准 260 元/辆，实际完成值 260 元/辆。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社会效益方面：残疾人康复水平有所提高，具有康复和辅具适配需求的残疾人均得到相应的康复服务和辅具适配服务，基层残联组织服务能力得到有效提升；有效提高“阳光家园计划”的社会公众和媒体关注度；有效提高有效提高残疾人功能状况、生活自理和社会参与能力状况，增强残疾人参加康复健身的社会氛围；关心、理解、支持残疾人的社会氛围有所改善；有效提高残疾人功能状况、生活自理和社会参与能力状况；加强内地与港澳残疾人工作交流，使港澳更好融入国家发展大局。

3.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残疾人及家属对精准康复和辅具适配服务务的目标满意度为 $\geq 80\%$ ，实际满意度为 99.51%；接受燃油补贴残疾人满意度 $\geq 80\%$ ，实际满意度为 94%；残疾人及其家属对培训服务的满意度 $\geq 80\%$ ，实际满意度为 $\geq 92\%$ ；参赛运动员满意度 $\geq 85\%$ ，实际满意度为 98%。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1. 2025 年目标为 6615 名以上有托养需求的残疾人提供寄宿制托养、日间照料和居家康复等托养服务，实际完成 27133 人，完成率 410.17%，原因是：社区康园中心项目中央下达任务数为 6615 人次，但中国残联要求填报包括中央资金和地方资金整个的服务人数（不只是中央资金服务人数），故最终为 27133 人次。

2. 2025 年目标为 6789 名以上符合要求的残疾人发放残疾人机动轮椅车燃油补贴，实际补贴 6518 人，完成率 96.01%。原因是申报人或者申报车辆不符合标准，部分残疾人机动轮椅车车主死亡、瘫痪，注销残疾人证或是车辆丢失、损坏、不能使用，部分残疾人存在户籍变动、变卖残疾人机动轮椅车，导致无法发放补贴，下一步要加强审核，在前一年报送环节就介入，发放过程严格按照标准执行。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我省将适时将绩效自评结果向同级人大报告并通过公众网站向社会公开，并将有计划地对基层使用中央和省级财政残疾人事业专项资金进行绩效评价，加强绩效管理，对支出进度慢、使用绩效差的地方，相应扣减下一年度经费，使中央和省级残疾人事业资金的管理获得进一步加强、执行获得进一步落实、成效获得进一步增大。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六、附件

广东省 2025 年中央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整体绩效自评表。

附件 2

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转移支付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一般公共预算）				
中央主管部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				
地方主管部门			广东省残疾人联合会		资金使用单位		
资金投入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45419.99	38404.30	84.55%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0985	10640.46	96.86%	
			地方资金	32869.53	26546.01	80.76%	
			其他资金	1565.46	1217.83	77.79%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严格按照转移支付管理制度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范围和标准分配资金。			
			下达及时性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未出现违规将资金从国库转入财政专户或支付到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账户等问题。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或擅自调整等问题。			
			执行准确性	按照上级下达和本级预算安排的金额执行，不存在执行数偏离预算数较多的问题。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在细化下达预算时同步下达绩效目标，将有关资金纳入本级预算或向下转移支付绩效管理，开展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对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按照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有关规定，足额安排资金履行本级支出责任。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实施残疾人精准康复服务行动，为有康复需求的经济困难家庭7岁以上残疾儿童和成年持证残疾人（含视力、听力、肢体、智力、精神残疾）提供康复医疗、康复训练、辅助器具适配、支持性服务等基本康复服务，有效改善其功能障碍，提高生活质量和社会活动参与能力；通过农村困难残疾人实用技术培训项目的实施，进一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让更多有需求的残疾人获得生产劳动技能，促进就业增收；通过“阳光家园计划”项目年度工作的实施，帮助残疾人得到托养照料；为残疾人机动轮椅车车主发放燃油补贴，弥补残疾人出行成本；简约、安全举办全国第十二届残疾人运动会暨第九届特殊奥林匹克运动会，促进粤港澳大湾区残疾人事业协同发展，推动我国体育事业发展。			2025年通过开展残疾人基本康复服务项目年度工作，为38439名残疾人配置辅助器具，有需求的残疾人得到基本康复服务的覆盖率达99.9%，努力提高受助残疾人生活自理和社会参与能力；为6370人次残疾人提供1-2门农村残疾人实用技术培训，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为27133名残疾人提供包括寄宿制托养、日间照料、居家照料在内的托养服务。为XXX名残疾人机动轮椅车车主发放燃油补贴，弥补残疾人出行成本；成功举办全国第十二届残疾人运动会暨第九届特殊奥林匹克运动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其中：中央资金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有需求的残疾人得到基本康复服务的覆盖率（%）	≥90%	99.90%	99.90%	
			辅助器具适配服务率	85%	99.30%	99.30%	
			完成监测点居民听力障碍流行及康复服务需求与利用状况监测调查（人）	≥10000	10008	10008	
			培训农村困难残疾人人次	≥3370	3426	3426	
			资助接受托养服务人次	≥6615	27133	10947	完成率410.17%，原因是：社区康园中心项目中央下达任务数为6615人次，但中国残联要求填报包括中央资金和地方资金整个的服务人数（不只是中央资金服务人数），故最终为27133人次。
			享受机动轮椅车燃油补贴人次	≥6789	6518	6200	完成率96.01%，原因是申报人或者申报车辆不符合标准，部分残疾人机动轮椅车车主死亡、瘫痪，注销残疾人证或是车辆丢失、损坏、不能使用，部分残疾人存在户籍变动，变卖残疾人机动轮椅车，导致无法发放补贴，下一步要加强审核，在前一年报送环节就介入，发放过程严格按照标准。
			全国第十二届残疾人运动会比赛项目	≥35项	37	37	
			全国第九届特殊奥林匹克运动会比赛项目	≥8项	9	9	
		质量指标	接受农村实用技术培训的残疾人掌握的生产技能数量	1-2门	完成		
			残疾人基本康复服务有效率（%）	≥90%	100.00%		
			赛事出现重大事故率	0	0		
	时效指标		向本行政区域县级以上财政部门下达补助资金	收到补助资金30日内	收到补助资金30日内		
			项目完成时间	2025年12月底	2025年12月底		
			完赛时间	2025年12月20日前	2025年12月15日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人均培训经费	不低于1500元	不低于1500元		
		成本指标	预算资金控制有效性（%）	100%	100%		
			残疾人机动轮椅车燃油补贴年均补助标准	260元/辆	260元/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残疾人生产技能显著增强	显著增强	显著增强		
			有效提高残疾人机动轮椅车车主出行便利程度（是/否）	是	是		
			残疾人康复服务水平	有所提高	有所提高		
			有需求的残疾人得到基本康复服务的覆盖率（%）	≥85%	100%		
			关心、理解、支持残疾人的社会氛围	有所改善	有所改善		
			有效提高“阳光家园计划”的社会公众和媒体关注度（是/否）	是	是		
			有效提高残疾人融入社会生活程度（是/否）	是	是		
			有效提高残疾人功能状况、生活自理和社会参与能力状况（是/否）	是	是		
			促进残疾人融入社会生活，增强残疾人参加康复健身的社会氛围	显著提高	显著提高		
			加强内地与港澳残疾人工作交流，使港澳更好融入国家发展大局	显著提高	显著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接受燃油补贴残疾人满意度（%）	≥80%	94%		
			残疾人及其家属对培训服务的满意度（%）	≥80%	≥92%		
			接受康园中心服务残疾人满意度	≥80%	88.6%		
			残疾人及其家属对精准康复和辅具适配服务项目的满意度（%）	≥80%	99.51%		
			参赛运动员满意度（%）	≥85%	98%		

附件 3

广东省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转移支付 2025 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一）中央下达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和绩效目标情况

2025 年度，中央下达我省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15542 万元。主要任务是：为 0-6 岁家庭困难的视力、听力、言语、肢体、智力等残疾儿童和孤独症儿童提供人工耳蜗及助听器验配、肢体矫治手术、功能训练等服务，显著改善残疾儿童功能状况，增强自理及社会参与能力，基本实现残疾儿童应救尽救；为试点地区小龄残疾儿童提供亲子同训、家长培训等以家庭为中心的早期干预康复服务，改善残疾儿童康复服务效果；支持困难重度残疾人实施家庭无障碍改造，改善残疾人居家环境；为残疾人康复和托养机构配置设备，提升残疾人康复和托养能力；通过实施残疾人文化进家庭“五个一”及文化进社区项目，使残疾人参与文化活动的需要得到满足，通过实施电视手语栏目及融媒体建设项目，使残联传播力、影响力进一步提升；为困难智力、精神和重度残疾人提供残疾评定补贴，减轻残

疾人经济负担；资助中高等特殊教育学校（院）改善办学条件、加强实训基地建设，以提高教育质量，使更多残疾人获得接受有质量的教育机会。

（二）省内分解下达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

2025 年度，中央下达我省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15542 万元，省级财政配套中央项目资金 10657 万元，合计 26199 万元。根据中央下达资金和省级资金配套情况，下达绩效目标如下：

1. 为不少于 7133 名符合条件的残疾儿童提供人工耳蜗及助听器验配、肢体矫治手术、功能训练等基本康复服务；

2. 为不少于 111 名 0-3 岁听力、肢体等残疾儿童及其家庭提供家长培训、亲子同训、家庭环境评估与康复指导等早期干预服务；

3. 困难重度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惠及人数不低于 7200 户；

4. 建设 1 个省级电视台节目和 1 个省级广播电台节目；

5. 为 14 个广播电台节目以及 14 个电视台节目建设提供补助；

6. 文化进残疾人家庭“五个一”活动完成户数不低于 1600 户；

7. 开展 50 个省级残疾人文化进社区项目和 70 个市级残疾人文化进社区项目；

8. 为不低于 3800 名困难智力、精神和重度残疾人提供残

疾评定补贴，减轻残疾人经济负担；

9. 为至少 9 所残疾人和康复托养机构配置康复和托养设备，提升残疾人康复和托养能力；

10. 为不少于 1 个的中高等特教学校（院）提供助学补助。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于 2024 年 11 月 22 日提前 9842 万元，于 2025 年 5 月 6 日下达 5700 万元，合计下达 15542 万元，地方配套资金 35754.11 万元，其他资金 1264.49 万元，合计 52560.60 万元。

2. 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

全年预算支出资金 49584.27 万元，执行率 94.34%，其中：中央资金支出 15055.03 万元，执行率为 96.87%；地方配套资金支出 33925.12 万元，执行率 94.88%；其他资金支出 604.11 万元，执行率 47.78%。

（二）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在中央资金和省级配套项目资金下达后，省残联先后下发《广东省残联关于规范使用提前下达 2025 年转移支付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的通知》（粤残联函〔2025〕40 号）、《广东省残联关于规范使用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的通知》（粤残联函〔2025〕228 号）等文件，明确资金使用范

围、标准和相关要求，要求各地规范使用中央及省级配套资金。

（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2025 年为 25688 名残疾儿童提供基本康复服务；为 149 名残疾儿童提供早期干预服务，改善残疾儿童功能状况；为 7666 户困难重度残疾人家庭提供无障碍改造；开展 1 项省级电视台节目建设和 1 项省级广播电台节目建设，为 14 个广播电台节目建设以及 14 个电视台节目建设提供补助；残疾人文化“五个一”进家庭户数为 1730 户，残疾人文化进社区个数 117 个；为 11766 名困难智力、精神和重度肢体残疾人提供残疾评定补贴，减轻残疾人经济负担；为 10 家残疾人康复和托养机构配置康复托养设备，提升残疾人康复和托养能力；为 1 个中高等特教学校（院）提供助学补助。

（四）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产出指标

（1）数量指标方面：得到基本康复服务的残疾儿童数量目标 ≥ 7133 人，全年实际完成 25688 人，其中中央资金完成 9738 人；早期干预残疾儿童服务人数目标 ≥ 111 人，全年实际完成 149 人，其中中央资金完成 134 人；困难重度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惠及人数目标 ≥ 7200 人，全年实际完成 7666 人，其中中央资金完成 7666 人；建设省级电视台节目和省级广播电台节目目标各 1 个，全年实际完成数各 1 个，其中中央资金完成各 1 个；扶持广播电台节目以及电视台节目建设分别 14 个，全年实际完

成数各 14 个，其中中央资金完成各 14 个；残疾人文化“五个一”进家庭户数任务数 ≥ 1600 户，全年实际完成 1730 户，其中中央资金完成 1730 户；省级残疾人文化进社区任务数 50 个，全年实际完成 50 个，其中中央资金完成 50 个；市级残疾人文化进社区任务数 70 个，全年实际完成 67 个，其中中央资金完成 67 个，完成率 95.71%；得到残疾评定补贴人数目标 ≥ 3800 名，实际完成 11766 名，其中中央资金完成 11766 名；得到补助残疾人康复和托养机构任务数 9 个，全年实际完成 10 个，其中中央资金完成 10 个；得到补贴的中高等特殊教育学校（院）任务数 1 个，全年实际完成数 1 个，其中中央资金完成 1 个。

（2）时效指标方面：目标在收到预算文件 30 日内向本行政区域县级以上财政部门下达补助资金任务，已按时完成；相关项目均在 2025 年 12 月底完成。

（3）成本指标方面：基本康复服务补助标准均按国家、省或当地补助标准执行；残疾人文化“五个一”进家庭标准为每户 500 元，残疾人文化进社区每社区 1 万元，均按标准实施。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社会效益方面：通过项目实施，我省残疾儿童基本康复服务水平明显提高，有效改善儿童功能状况、增强其生活自理和社会参与能力；通过无障碍改造项目，有效提高残疾人居家生活便利程度以及无障碍出行便利；为困难智力、精神和重度肢体提供残疾评定补贴，有效减轻残疾人经济负担；通过开展残疾人文化服

务，有效提高残疾人人道主义思想、文化艺术等素质和残疾人享有公共文化服务水平；有效提高残疾人机构综合服务能力；接受资助的中高等特殊教育学校（院）的发展水平有所提高。

3.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接受残疾儿童基本康复服务的残疾人或家属满意度年度指标值 $\geq 80\%$ ，全年满意度 99.55%；“五个一”工程进家庭满意度指标值 $\geq 80\%$ ，全年满意度 $>95\%$ ；残疾人及亲友对残疾人能享有的文化服务的满意度指标值为 $\geq 80\%$ ，全年满意度 $>95\%$ ；接受残疾评定残疾人满意度指标值 $\geq 80\%$ ，全年满意度 $\geq 90\%$ ；接受无障碍改造残疾人家庭满意度 $\geq 85\%$ ，全年满意度 94%；受助院校的残疾学生满意度指标值 $\geq 85\%$ ，全年满意度 $\geq 90\%$ 。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1. 得到基本康复服务的残疾儿童数量目标值 7133 人，全年实际完成 25688 人，完成率 360.13%，原因是：指标值 7133 人为中央资金 13331.22 万元的指标值。实际上，由于残疾儿童康复需求增加、各级配套资金增加（省级配套资金 8137 万元，地市级配套资金 23,984.57 万元，其他资金 1216.7 万元），因此完成值超过指标值 30% 以上。

2. 早期干预残疾儿童服务人数目标值 111 人，全年实际完成 149 人，完成率 134.23%，原因是：指标值 111 人为中央资金 326.28 万元的指标值。实际上，由于安排提供残疾儿童早期干预的机构为各地市残疾人康复中心，能充分发挥自身有利条件开

展早干，所以相同资金完成人数增加；且地市配套资金、其他资金合计 22.75 万元，因此完成值超过指标值 30% 以上。

3. 得到残疾评定补贴人数目标值 3800 人，实际完成 11766 人，完成率 309.63%，原因是：补贴名额按各地实际需求分配，收集各地需求数 9929 人，并按因素法分配中央资金 148.785 万元，且地方配套资金、其他资金合计 5.56 万元，因此实际完成数超过指标值 30% 以上。

3. 2025 年度市级残疾人文化进社区任务数 70 个，实际完成 67 个，完成率 95.71%，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如下：

一是江门市在开展 2025 年残疾人文化进家庭“五个一”工程时，恩平市因未找到有合适的服务机构来满足残疾人文化服务的需求，所以未完成下达的任务数，下一步计划在 2026 年筛选适配机构完成未完成的工作。

二是汕头在开展残疾人文化进社区活动中，根据有关社区（村）报送的需求清单计划为社区购置所需乐器，为确保乐器价格公开透明，通过政府官方平台进行采买，采买过程中发现平台上提供的乐器品目与实际不符，导致乐器部分未购买成功。每社区只使用 5119 元的资金，购置了书籍、棋具等。下一步计划重新制定采买方案，支付剩余资金。

三是汕尾市在开展残疾人文化进社区活动中，陆河县的 3 个社区因前期场地沟通落地实施等原因，造成文化进社区项目实施延缓，现已在加速实施中；海丰县 1 个社区因还未找到合适的场

地，所以暂时未完成任务，现还在抓紧寻找。

针对存在的问题，下一步我会将从以下几个方面改进：一是督促资金未执行到位的地区，加强筛查工作，使资金尽快发放到位；二是事先加强调查摸底，根据各地的实际需求制定计划，提高资金发放精准性和使用执行率。

其他需说明的情况：2025 年我省彩票公益金数据与彩金执行系统数据存在差异，主要是因为彩金系统纳入了深圳市数据，系统数 17053 万元，剔除下达深圳市 1511 万元后，2025 年下达我省中央彩票公益金 15542 万元。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我省将适时将绩效自评结果向同级人大报告并通过公众网站向社会公开，并将有计划地对基层使用中央和省级财政残疾人事业专项资金进行绩效评价，加强绩效管理，对支出进度慢、使用绩效差的地方，相应扣减下一年度经费，使中央和省级残疾人事业资金的管理获得进一步加强、执行获得进一步落实、成效获得进一步增大。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六、附件

广东省 2025 年中央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彩票公益金）转移支付整体绩效自评表。

附件 4

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转移支付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					
中央主管部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					
地方主管部门		广东省残疾人联合会		资金使用单位	各地级以上市残联		
资金投入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52560.60	49584.27	94.34%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15542	15055.03	96.87%		
		地方资金	35754.11	33925.12	94.88%		
		其他资金	1264.49	604.11	47.78%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严格按照转移支付管理制度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范围和标准分配资金。				
		下达及时性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未出现违规将资金从国库转入财政专户或支付到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账户等问题。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或擅自调整等问题。				
		执行准确性	按照上级下达和本级预算安排的金额执行，不存在执行数偏离预算数较多的问题。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在细化下达预算时同步下达绩效目标，将有关资金纳入本级预算或对下转移支付绩效管理，开展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对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按照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有关规定，足额安排资金履行本级支出责任。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 为0-6岁家庭困难的视力、听力、言语、肢体、智力等残疾儿童和孤独症儿童提供人工耳蜗及助听器验配、肢体矫治手术、功能训练等服务，显著改善残疾儿童功能状况，增强自理及社会参与能力，基本实现残疾儿童应教尽教；为试点地区小龄残疾儿童提供亲子同训、家长培训等以家庭为中心的早期干预康复服务，改善残疾儿童康复服务效果。 2. 支持困难重度残疾人实施家庭无障碍改造，改善残疾人居家环境。 3. 为残疾人康复和托养机构配置设备，提升残疾人康复和托养能力。 4. 通过实施残疾人文化进家庭“五个一”及文化进社区项目，使残疾人参与文化活动的需要得到满足，通过实施电视手语栏目及融媒体建设项目，使残联传播力、影响力进一步提升 5. 为困难智力、精神和重度残疾人提供残疾评定补贴，减轻残疾人经济负担。 6. 资助中高等特殊教育学校（院）改善办学条件、加强实训基地建设，以提高教育质量，使更多残疾人获得接受有质量的教育机会。			2025年为25539名残疾儿童提供基本康复服务；为149名残疾儿童提供早期干预服务，改善残疾儿童功能状况；为7666户困难重度残疾人家庭提供无障碍改造；开展1项省级电视台节目建设和1项省级广播电台节目建设，为14个广播电台节目建设以及14个电视台节目建设提供补助；残疾人文化“五个一”进家庭户数为1730户，残疾人文化进社区个数117个；为11766名困难智力、精神和重度肢体残疾人提供残疾评定补贴，减轻残疾人经济负担；为10家残疾人康复和托养机构配置康复托养设备，提升残疾人康复和托养能力；为1个中高等特教学校（院）提供助学补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其中：中央资金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得到基本康复服务的残疾儿童人数	≥7133	25688	9738	完成率360.13%，原因是：指标值7133人为中央资金13331.22万元的指标值。实际上，由于残疾儿童康复需求增加、各级配套资金增加（省级配套资金8137万元，地市配套资金23,984.57万元，其他资金1216.7万元），因此完成值超过指标值30%以上。
			早期干预儿童数量	≥111	149	134	完成率134.23%，原因是：指标值111人为中央资金326.28万元的指标值。实际上，由于安排提供残疾儿童早期干预的机构为各地市残疾人康复中心，能充分发挥自身有利条件开展早干，所以相同资金完成人数增加；且地市配套资金、其他资金合计22.75万元，因此完成值超过指标值30%以上。
			得到补助的康复和托养机构个数	≥9	10	10	
			困难重度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惠及人数	≥7200	7666	7666	
			省级电视台节目建设数	1	1	1	
			省级广播电台节目建设数	1	1	1	
			省级残疾人文化进社区个数	50	50	50	
			市级残疾人文化进社区个数	70	67	67	1. 汕尾市陆河县（3个）因受场地落实等原因，文化进社区项目实施延缓，已在实施中；海丰县（1个）还未找到合适的场地。2. 汕头在开展残疾人文化进社区活动过程中，想购置乐器，为确保乐器价格公开透明，就通过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梳理了部分乐器需求清单供有关社区（村）选择，并根据有关社区（村）报送的需求清单制定了活动实施方案。但在最终购买环节才发现平台上架乐器品目与实际不符，导致乐器部分未购买成功。每社区只使用资金5119元的资金，所以产生结余。
			文化进残疾人家庭“五个一”完成户数	≥1600	1730	1730	
			广播电台节目建设数	14	14	14	
			电视台节目建设数	14	14	14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得到残疾评定补贴的残疾人数	≥ 3800	11766	11766	完成率309.63%，原因是：补贴名额按各地实际需求分配，收集各地需求数9929人，并按因素法分配中央资金148.785万元，且地方配套资金、其他资金合计5.56万元，因此实际完成数超过指标值30%以上。
			得到补贴的中高等特教学校（院）数	≥ 1	1	1	
		质量指标	残疾儿童康复服务有效率（%）	≥ 80	99.86%		
			符合家庭无障碍改造标准的达标率（符合标准/改造数）	90%	100%		
			康复和托养设备补助资金到位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向本行政区域县级以上财政部门下达补助资金	收到预算文件30日内	收到预算文件30日内		
			项目完成时间	2025年12月底	2025年12月底		
		成本指标	基本康复服务补助标准	按国家、省或当地补助标准执行	按国家、省或当地补助标准执行		
			残疾人文化“五个一”进家庭	每户500元	每户500元		
			残疾人文化进社区	每社区1万元	每社区1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残疾人无障碍出行便利（是/否）	是	是		
			有效减轻残疾人评定经济负担（是/否）	是	是		
			有效提高残疾人居家生活便利程度（是/否）	是	是		
			有效提高残疾人机构综合服务能力（是/否）	是	是		
			有需求的残疾儿童得到基本康复服务覆盖率（%）	≥ 90%	99.85%		
			残疾儿童基本康复服务水平	明显提高	明显提高		
			改善残疾儿童功能状况、增强其生活自理和社会参与能力	中长期	中长期		
			有效提高残疾人人道主义思想、文化艺术等素质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残疾人享有公共文化服务水平	有所提高	有所提高		
			接受资助的中高等特教学校（院）的发展水平	有所提高	有所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残疾儿童或家属对基本康复项目服务的满意度（%）	≥ 80%	99.55%		
			接受无障碍改造残疾人家庭满意度（%）	≥ 85%	94%		
			“五个一”工程进家庭满意率（%）	≥ 80%	> 95%		
			残疾人及亲友对残疾人能享有的文化服务的满意率（%）	≥ 80%	> 95%		
			接受残疾评定残疾人满意度（%）	≥ 80%	≥ 90%		
			受助院校的残疾学生满意度（%）	≥ 85%	≥ 90%		